中闽能源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控股股东的一致行动人减持股份结果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、全体董事及相关股东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 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,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。

重要内容提示:

● 股东持股的基本情况

本次减持计划实施前,中闽能源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"公司")股东福 建华兴创业投资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"华兴创投")持有公司股份 18,641,243 股,占公司总股本的 0.98%;福建省铁路投资有限责任公司(以下简称"铁路投 资") 持有公司股份 16,101,977 股,占公司总股本的 0.85%;福建华兴新兴创业 投资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"华兴新兴")持有公司股份 5,325,381 股,占公司总 股本的 0.28%。上述股份来源于公司 2015 年重大资产重组及发行股份购买资产 并募集配套资金事项公司非公开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取得。

● 减持计划的实施结果情况

2024年8月16日,公司披露了《关于控股股东的一致行动人减持股份计划 公告》(公告编号: 2024-027), 华兴创投、铁路投资和华兴新兴计划通过集中竞 价交易和大宗交易方式分别减持其所持有的公司股份不超过 18,641,243 股、 13,902,999 股和 5,325,381 股。截至 2024 年 12 月 5 日,华兴创投、铁路投资 和华兴新兴本次减持计划时间区间已届满。

2024年12月5日,公司收到股东华兴创投、铁路投资和华兴新兴《关于减 持计划到期暨减持结果的告知函》。在本次减持计划实施期间,华兴创投、铁路 投资和华兴新兴未减持公司股份。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:

一、减持主体减持前基本情况

股东名称	股东身份	持股数量(股)	持股比例	当前持股股份来源	
华兴创投	5%以下股东	18, 641, 243	0.98%	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取得: 18,641,243 股	
铁路投资	5%以下股东	16, 101, 977	0.85%	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取得: 16,101,977 股	
华兴新兴	5%以下股东	5, 325, 381	0.28%	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取得: 5,325,381 股	

上述减持主体存在一致行动人:

	股东名称	持股数量(股)	持股比例	一致行动关系形成原 因	
第一组	福建省投资开发集团有限责任公司	1, 220, 547, 834	64. 14%	· 根据《上市公司收购管	
	华兴创投	18, 641, 243	18, 641, 243 0. 98%		
	铁路投资	16, 101, 977	0.85%	理办法》第八十三条之 规定构成一致行动人	
	华兴新兴	5, 325, 381	0. 28%	规定构成一致行列八	
	合计	1, 260, 616, 435	66. 25%	_	

二、减持计划的实施结果

(一)股东因以下事项披露减持计划实施结果:

披露的减持时间区间届满

股东名称	减持数量 (股)	减持比例	减持期间	减持方式	减持价格区间 (元/股)	减持总金额 (元)	减持完成情况	当前持股数量 (股)	当前持股比例
华兴创投	0	0%	$2024/9/6$ \sim $2024/12/5$	集中竞价交 易、大宗交 易	0.00-0.00	0.00	未完成: 18,641,243 股	18, 641, 243	0. 98%
铁路投资	0	0%	$2024/9/6$ \sim $2024/12/5$	集中竞价交 易、大宗交 易	0.00-0.00	0.00	未完成: 13, 902, 999 股	16, 101, 977	0. 85%
华兴新兴	0	О%	$2024/9/6$ \sim $2024/12/5$	集中竞价交 易、大宗交 易	0.00-0.00	0.00	未完成: 5, 325, 381 股	5, 325, 381	0. 28%

(二)本次实际减持情况与此前披露的减持计划、承诺是否一致	√是 □否
(三)减持时间区间届满,是否未实施减持 √未实施 □已实施 在本次减持计划实施期间,华兴创投、铁路投资和华兴新兴因自	1身原因及市
场情况等因素未减持公司股份。	
(四)实际减持是否未达到减持计划最低减持数量(比例)□未达到本次减持计划未设置最低减持数量(比例)。	∫ √已达到
(五)是否提前终止减持计划 □是 √否	
特此公告。	

中闽能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12月6日